

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对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

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，会议由谈松林先生主持，监事会三名成员全部参加了会议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进行了严格的审核，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监事签字：

谈松林

张 颀

张爱平

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19 日